

南京大学教务处文件

南教务[2019]51号

关于推荐2019年度本科教学 奖教金候选人的通知

各院系、各教学单位：

为深入落实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，进一步深化“三三制”本科教学改革，不断提升我校本科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，形成“以教为本、以教为荣、以教为乐”的“尊师重教”文化，学校现开展2019年度本科教学奖教金候选人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教金设置

类别	序号	奖项名称	获奖人数/团队数	金额 (万元/人)
卓越教学	1	南京大学教学终身成就奖	1	100
	2	南京大学卓越教学奖	3	30
优秀教书育人	3	南京大学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	10	5
	4	南京大学优秀教学团队奖教金	5	10
	5	南京大学卓越教师发展奖教金	5	3
	6	南京大学魅力导师奖	100	2
本科教学讲座教授	7	南京大学赵世良讲座教授	5	10
本科教学冠名奖教金	8	南京大学中国银行教师教学成果奖教金	20	3
	9	南京大学新华报业优秀青年教师奖	40	2
	10	南京大学杜厦奖教金	10	2
	11	南京大学刘厚俊奖教金	5	2

说明：

1. 各类奖教金之间不得兼报；
2. 不得重复申报 2018 年已获奖教金奖项；
3. 相同事项已获学校奖励的，不得重复申报；
4. 教学终身成就奖采取校教学委员会提名的方式进行遴选，“我最喜爱的老师”由学生教育教学评议委员会组织评选，均不在本次院系单位组织推荐之列；
5. 根据捐赠方意愿，杜厦奖教金、刘厚俊奖教金均面向指定院系；
6. 奖励金额为税前金额，获奖教师需按有关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。

二、评选办法及程序

1. 院系推荐

各相关院系、教学单位根据《2019 年度奖教金申报要求》（附件 1），本着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组织推荐工作，并将推荐的人员名单在本院系、单位公示 3 天。

2. 材料提交

（1）获得院系、教学单位推荐资格的教师，请按照推荐的奖教金类别分别填写《奖教金申报表》（附件 2）、《奖教金申报人情况一览表》（附件 3）；

（2）院系、教学单位须填写《2019 年度各类奖教金推荐汇总及师德评价表》（附件 4）；

（3）院系、教学单位将本院系、单位的各类表格收集齐全后，于 8 月 20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 qinanping@nju.edu.cn，《奖教金申报表》、《2019 年度各类奖教金推荐汇总及师德评价表》的纸质版签字盖章后，一式一份，于 8 月 23 日前送至仙林校区行政北楼 428 办公室；

联系人：教务处秦安平 89686433，qinanping@nju.edu.cn。

3. 学校评审

学校组织专家对各院系、教学单位推荐的候选人进行评审，评审结果公示 3 天。

4. 名单公布

经公示无异议后，学校为奖教金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。

附件 1：2019 年度奖教金推荐要求

附件 2：奖教金申报表

附件 3：奖教金申报人情况一览表

附件 4：2019 年度奖教金推荐汇总及师德评价表

南京大学教务处
2019 年 7 月 12 日